

2023 年度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
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 5 月 24 日

（此页为封面）

2023 年度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市生态环境局名义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和考核评价；负责制定执法标准规范，开展执法稽查和培训；负责全市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负责受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和管理“12369”环保热线，转办、督办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案件，组织对较大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市级执法事项和全市重大违法案件、跨区县(市)违法案件调查处理；负责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负责资阳区、赫山区、益阳高新区辖区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调查处理。

（二）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76 人，在职人数 73 人，退休人数 22 人。

（三）内设机构情况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设 9 个内设机构（均

为副科级)：办公室、信访科、执法监督科、技术装备科、直属一大队、直属二大队、资阳大队、赫山大队、高新区大队。其中：资阳大队、赫山大队、高新区大队实行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双重管理，以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管理为主的体制，驻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办公。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支出1432.20万元，比上年减少50.66万元，下降3.4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1319.20万元，比上年增加5.33万元，增长0.41%，人员经费完成1206.56万元，比上年减少24.55万元，下降1.99%，主要包括工资、机关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医疗保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完成112.64万元，比上年增加29.88万元，增长36.1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等。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113万元，比上年减少55.99万元，下降33.13%；其中：年初-非税征收成本支出专项工作经费支出93万元，利剑行动专项工作经费支出20万元。以上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收入实际完成 1432.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 1412.20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完成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0 万元，事业收入完成 0 万元，经营收入完成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完成 0 万元，其他收入完成 20 万元。

2023 年，本部门支出 1432.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完成 1319.20 万元，项目支出 113 万元。人员经费完成 1206.56 万元，公用经费完成 112.64 万元。

2023 年，本单位收入支出平衡，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完成 3.0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厉行勤俭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 0 元，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工作；公务接待费完成

0.1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 2.9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按时完成资产月报表及固定资产年报的上报工作，财务上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入账，并录入固定资产系统。安排专人对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2023 年，本单位新购固定资产 3.20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处置资产 4.11 万元，主要是报废部分到使用年限的固定资产。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10.64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42.93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67.71 万元。

（四）工作开展情况

1. 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2023 年，我市共办理环境违法案件 345 件，其中行政处罚案件 312 件，处罚金额约 1274.967 万元，查封扣押案件 5 件，办理移送行政拘留案件 20 件 19 人，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 8 件。2023 年同比 2022 年：行政处罚案件数同比增长 133%，罚款金额同比增长 28.4%，移送行政拘留同比增长 150%，移送涉嫌刑事犯罪数同比增长 60%，查封扣押案件数同比增长 25%，按日计罚案件数持平。

2. 不断优化信访工作。2023 年共受理环境信访件 1862 件，办结 1825 件，办结率 98.1%。全市环境信访秩序持续好转，2023 年全年未发生因工作不到位引发的环境信访群体性事件。

3. 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开展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

境问题整治，全市 168 个饮用水水源地已全部完成整改销号；扎实推进大气巡查和大气帮扶推送任务问题整改工作，生态环境部对我市开展了 7 轮次大气监督帮扶工作，共检查企业 170 家次，发现问题 284 个（工业源 245 家、机动车 39 家），重点查处类问题 47 个（不含机动车）。整改完成 232 家，未整改完成 52 家。

4. 扎实推进利剑行动。全市累计上报风险隐患问题 1203 个，其中面上风险隐患问题 690 个，重点风险隐患问题 468 个，重点网络舆情问题 25 个，重点信访投诉问题 20 个。累计立案调查 215 起，累计罚款 537.7958 万元。

5. 积极应对部、省执法稽查。2023 年 9 月及 11 月，省厅及生态环境部先后对我市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稽查，执法支队根据《2023 年全国生态环境执法稽查工作方案》相关文件要求精心部署，全面配合来益稽查组的相关工作，并根据执法稽查意见书积极整改落实，获部、省稽查组好评。

6. 全面筑牢生态环境安全防线。逐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2023 年全市应急预案备案 308 个，加强对涉重金属、涉危废等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备案等工作。贴近实战开展应急演练和处置，组织八个县市区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妥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指导赫山、安化分别成功处置了欧江岔危化品运输车辆侧翻次生环境事件、湄水河益阳安化至娄底涟源段突发水质超标事件和资江二桥附近死鱼事件。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意识淡薄，主要体现在：一是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当中绩效目标意识不够；二是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欠充分。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

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二）提高认识，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单位全体干职工要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对每个部门以及项目都分别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落实到每一笔费用支出当中，科学合理地对财政支出进行管理。一是合理安排收支预算，严格预算管理；二是重视日常财务收支管理工作；三是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四是科学调度，厉行节约。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市财政局的要求，本绩效自评报告将于规定的时间内在部门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的监督。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单位：万元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76	73		96.05%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3.02	8.4		3.02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2.92	7		2.92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92	7		2.92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0.1	1.4		0.1		
项目支出：	168.99	160		113		
1、业务经费	168.99	160		113		
2、运行维护经费						
3、本级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公用经费：	82.76	206.18		112.64		
其中：办公经费	0	40		0.13		
水费、电费、差旅费	0	0		3.44		
会议费、培训费	0	0.8		0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控“三公经费”					

填表人：彭国源

填报日期：2024.05.24

联系电话：18692700511

单位负责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3.92	1432.20	1432.20	10	100.00%	10.00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1412.20		其中:基本支出:	1319.20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项目支出:	113.00			
其他资金	2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专项执法排查行动, 助推企业落实治污主体责任; 完成2023年度非税罚没收入征收计划400万元; 提高信访案件办结率, 积极回应群众诉求。			执法力度持续从严; 不断优化信访工作; 深入开展专项行动; 扎实推进利剑行动; 积极应对部、省执法稽查; 全面筑牢生态环境安全防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预算下达指标执行率	≥98%	100%	5	5	1. 为响应市委市政府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 2023年以来依法依规免罚轻罚的环境违法案件增加; 2. 法律适用有所纠偏。以往部分适用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的案件纠正后, 适用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或者第一百二十条, 后两条法条罚款额度较低。改进措施: 合理确定非税收入征收计划。
			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400万元	232.5万元	5	4	
			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数量	≥95%	≥95%	5	5	
		质量指标	环境信访问题办结率	≥95%	98.1%	5	5	
			水源地环境问题销号率	≥95%	100%	5	5	
			扎实推进利剑行动	推进	推进	5	5	
			积极应对部、省执法稽查	积极	积极	5	5	
			扎实推进大气巡查和大气帮扶推送任务问题整改	推进	推进	5	5	
	全面筑牢生态环境安全防线	筑牢	筑牢	5	5			
	时效指标	实施时效	=12月	12月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以生态环境领域执法助推绿色经济发展	助推	助推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领域综合行政执法率提升, 促进企业绿色、可持续生产经营	提升, 促进	提升, 促进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水质、土壤质量指标提升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市级环境质量, 保证生产生活绿色、可持续发展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市级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情况满意度	≥93%	≥93%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2023年度预算资金下达数	=1432.20万元	1432.20万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规范执法行为, 优化营商环境	规范, 优化	规范, 优化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保护	促进	促进	5	5		
总分						100	99	

填表人: 彭国源

填报日期: 2024.5.24

联系电话: 18692700511

单位负责人: